

南充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文件

南文广旅〔2024〕68号

南充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关于开展“五一”期间安全生产和市场秩序 综合暗访督导的通知

各县（市、区）文广旅局，市直文广旅各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为确保“五一”期间全市文化旅游市场安全平稳、规范有序，市文广旅局决定开展2024年“五一”期间安全生产和市场秩序综合暗访督导，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暗访督导时间

即日起至4月19日。

二、暗访督导内容

（一）行业安全工作

重点聚焦文旅消防重点场所、特种设备和游乐设施、旅游景区、地质灾害防治、森林防灭火、旅行社及旅游包车、文物、营业性演出、食品卫生、旅游住宿、研学旅行和文化艺术类培训机构等 12 个类别的安全工作部署和安全隐患排查整治。

1.文化和旅游节庆活动、营业性演出是否严格按程序报批，是否按照“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谁审批谁负责”原则及“执行、督查、反馈、改进”闭环管理要求，将安全责任落实到预警提示、隐患排查、应急处置等各个环节。

2.“三合一多合一”场所是否对易燃可燃装修材料、消防设施缺失损坏、疏散通道堵塞、电气线路老化破损等消防安全隐患进行排查整改。

3.旅行社对旅游产品和旅游线路是否进行安全评估，是否加强对导游的安全教育，是否选择正规交通运输企业。是否投保旅行社责任险。

4.是否组织学习《南充市人民政府 2024 年森林防火命令》；是否开展森林防灭火宣传“五进”活动；A 级旅游景区森林防灭火是否达到有队伍、有经费、有制度、有预案、有装备、有措施的“六有”要求；扑火安全培训、物资器材装备和带装巡护是否落实到位。

5.A 级旅游景区是否制定游客流量管控方案并组织实施，是否检查和完善景区内安全提示、警示标志和安全防护设施

等，是否对索道、缆车等特种设备、交通、森林草原等重点部位的安全隐患进行检查排查；景区内特种设备维护是否到位、运行是否安全。

6.星级旅游饭店、等级旅游民宿、星级农家乐/乡村酒店等文旅经营场所是否制定食品安全应急预案、是否将食品安全知识培训纳入从业人员业务培训范围；是否严格落实食材供应商审核制度和定点供应制度，是否严格落实食品留样和卫生管理制度，是否定期组织员工体检和落实持《健康证》上岗制度；是否安装燃气报警器；旅行社、导游是否擅自将旅游者带入无食品经营证照场所或存在食品安全隐患场所就餐。

7.是否建立与宣传、公安、应急、交通、卫健等部门的协调合作机制，建立交通拥堵、设备停运、灾害天气、突发事件、公共卫生事件等应急预案和应急处置工作机制；是否开展各部门联动的安全大检查，并建立安全隐患台账，定期销号。

8.文化艺术类培训机构是否建立“人防、物防、技防”的安全防范体系，是否配备专门安保人员，是否为教员和学员购买人身安全保险。

9.玻璃栈道（吊桥）、旱（水）滑道、网红桥等新型游乐设施是否经住建等部门验收合格；是否开展年度检验。

10.是否严格落实室内冰雪场所、观光旅游类浮桥、卡丁车、漂流竹筏等职能交叉新行业、新业态安全监管工作。

11.是否按要求开展文旅行业冬春火灾防控暨消防安全隐

患大排查大整治工作。

（二）市场秩序专项整治

1.是否严格依法查处未经许可经营旅行社业务、“不合理低价游”、擅自改变旅游合同行程、向不合格供应商订购产品和服务、无资质导游及导游变相强迫胁迫游客购物等违法违规经营行为。

2.是否会同有关部门打击整治强迫消费、尾随兜售、敲诈勒索、售卖伪劣商品、缺斤少两等市场乱象；是否依法取缔各类无证文化经营场所，并对文化娱乐场所内的赌博、吸毒贩毒行为实施依法打击。

3.旅行社是否通过全国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及时准确报送团队情况，旅行社、A级旅游景区、星级旅游饭店是否完善服务设施、配足服务人员、规范服务流程、提高服务质量。

4.各县（市、区）文广旅局是否对网络表演、文化娱乐场所、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营业性演出活动、艺术品经营单位、剧本娱乐经营场所实施有效监管。

5.A级旅游景区是否存在设施设备破旧损坏和环境脏乱现象，旅游厕所管理制度是否完善、日常管理维护是否到位、标识标牌信息是否规范等。

6.剧本娱乐经营场所是否依法变更经营范围，是否完善经营资质，是否履行备案手续，是否建立内容自审制度，是否整改并消除消防等安全隐患，剧本脚本是否设置适龄提示标明适

龄范围。

7.电竞酒店是否严格落实禁止接待未成年人，是否在显著位置悬挂未成年人禁入标志。

8.文化艺术类培训机构是否按时限要求核准，教学教研人员是否满足基本条件，培训课程是否经主管部门审核、教育部门核准，培训材料是否符合标准要求，收费是否明码标价、是否全额存入监管平台。

9.是否按要求开展“规范市场秩序、提升服务质量，治理风险隐患、筑牢安全防线”专项行动，是否制定行动方案，是否按时上报行动信息。

（三）文物安全

1.是否对文物保护单位、博物馆（纪念馆）、文物修缮工程的电气、用火、消防设施设备、“一寺一策”“三定三禁”、应急演练等文物消防安全工作进行督导检查。

2.是否对落实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示公告制度、安全岗位职责、安全隐患整改等情况进行督导检查。

（四）应急值班工作

1.各地是否严格领导干部在岗带班制度和24小时专人值班制度。

2.是否制定完善应急预案、组织应急演练，是否充分做好应急准备。

3.举报电话是否保持畅通，是否及时做好游客投诉处理

工作。

4.是否做好假日市场信息和数据报送培训工作。

5.是否建立领导班子成员联系 A 级旅游景区制度。

三、暗访督导分工

第一组

组 长：赵秀清 党组书记、局长

副组长：冯 敏 党组成员、副局长

成 员：苏 伟 市场管理科科长（电话：18780706111）

兰大学 市场管理科四级主任科员

督查区域：顺庆区、阆中市、南部县

第二组

组 长：张灵芝 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弋小林 二级调研员

成 员：丁晓燕 资源开发科副科长（电话：18380780516）

何 俊 执法监督科工作人员

督查区域：高坪区、仪陇县

第三组

组 长：谢胜东 党组成员、副局长

副组长：邓洪涛 四级调研员

王 冰 文物保护科科长（电话：15082798335）

李建华 执法监督科工作人员

督查区域：西充县、蓬安县

第四组

组 长：张 波 党组成员、机关党委书记

副组长：罗鸿滨 二级调研员

成 员：赵 艳 产业发展科副科长（电话：15884715261）

何云关 市场管理科一级主任科员

督查区域：嘉陵区、营山县

四、工作要求

（一）全体督查人员要通过“四不两直”的形式，对督查片区的文旅市场进行全覆盖督导检查，检查点位不少 8 个。针对发现的问题，提出科学、合理、可行的意见建议，督促指导整改提高。

（二）各督查组要严格执行中央“八项规定”要求，严守工作纪律，做好现场检查的文字、图片、音像等资料记录。

（三）各组第二名成员负责填写《安全生产工作现场检查记录表》，梳理本组督查情况交市场管理科汇总。

（四）市文广旅局办公室负责做好相关保障工作。各县（市、区）文广旅局和相关企业要主动协调配合，保证暗访督查工作顺利进行。

南充市文化广播电视和旅游局

2024 年 4 月 7 日



